

#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614
交易代码	001614
前端交易代码	0016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9 月 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38,709.81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状况、信用风险状况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在目标久期控制及期限结构配置基础上，采取积极投资策略，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6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0%×中债总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 — 2021 年 3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75,556.36
2. 本期利润	-156,605.4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0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18,259.35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56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②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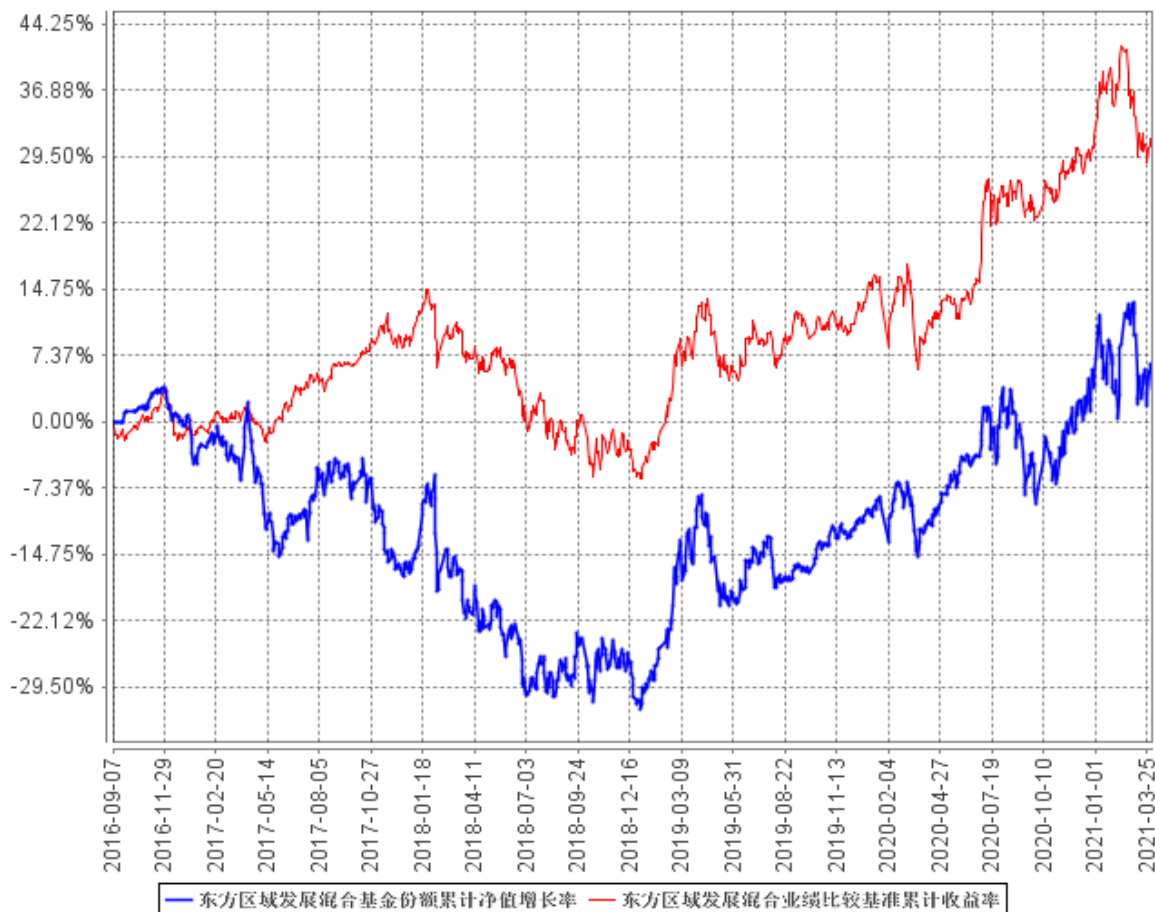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22%	1.89%	-1.80%	0.96%	-1.42%	0.93%
过去六个月	11.91%	1.66%	6.52%	0.80%	5.39%	0.86%
过去一年	18.10%	1.40%	20.00%	0.79%	-1.90%	0.61%
过去三年	30.08%	1.27%	21.50%	0.81%	8.58%	0.4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56%	1.17%	30.73%	0.71%	-27.17%	0.46%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玉坤（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年6月19日	-	10年	清华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硕士，10年证券从业经历，曾任北京市凌怡科技公司炼化

				业务咨询顾问，2011年5月加盟本基金管理人，曾任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①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制定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基金管理人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一季度，A股市场冲高回落。截至3月底，上证综指收于3441.91点、季度跌幅0.90%，沪深300指数收于5048.36点、季度跌幅3.13%，创业板指收于2758.50点、季度跌幅7.00%。国内宏观经济延续复苏态势，但是市场通胀忧虑上升，债券收益率上行，流动性收紧。

从申万一级行业指数表现来看，市场风格切换，结构分化明显。钢铁、公用事业、银行、休闲服务、建筑装饰等行业逆势上涨，季度涨幅分别为15.66%、11.50%、10.51%、10.02%、7.60%；国防军工、非银金融、通信、计算机、传媒等行业跌幅较大，季度跌幅分别为19.26%、12.50%、11.42%、9.03%、8.52%。春节过后，前期强势的白酒、光伏、新能源汽车、医药等板块快速回调，而顺周期板块超额收益明显。

我们认为，国内宏观经济运行延续了去年二季度以来的稳定恢复的态势。从统计局公布的1-2

月份国民经济运行数据来看，主要指标均出现了较高的增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35.0%，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5.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33.8%。海外主要经济体在疫苗推广和刺激政策的带动下，复苏进度亦在逐步加快。我国对外出口快速增长，前两个月对东盟出口额同比增长 40%以上、对美国出口额同比增长 70%以上，外部需求明显改善。本轮调整并非经济下行导致的，更多的是因为抱团股估值偏高、市场结构性调整，叠加外部环境恶化。展望二季度，经济基本面将支撑股票市场震荡走高，顺周期板块盈利持续改善，估值仍处合理区间，极具投资价值。

报告期内，我们随市场波动灵活调整了股票仓位，并坚持从基本面出发，寻找景气向上行业中的优秀公司。本季度小幅降低了股票仓位，重点增持了锂电材料等板块股票，减持了电子、电解铝等板块股票。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3.2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0%，低于业绩比较基准 1.42%。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受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等影响，本基金存在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已将此情况上报中国证监会并拟采取持续营销、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措施。

##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315,902.00	80.82
	其中：股票	4,315,902.00	80.8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17,576.65	19.05
8	其他资产	6,738.31	0.13
9	合计	5,340,216.96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97,280.00	9.53
C	制造业	3,818,622.00	73.1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315,902.00	82.71



###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699	光威复材	5,800	402,056.00	7.70
2	300037	新宙邦	3,800	290,472.00	5.57
3	300777	中简科技	6,600	283,800.00	5.44
4	688268	华特气体	4,800	274,560.00	5.26
5	688122	西部超导	5,400	273,024.00	5.23
6	603993	洛阳钼业	50,000	264,000.00	5.06
7	600549	厦门钨业	14,000	256,760.00	4.92
8	600862	中航高科	10,000	256,200.00	4.91
9	600456	宝钛股份	6,600	255,948.00	4.90
10	300618	寒锐钴业	3,800	251,066.00	4.81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所持有的光威复材（300699）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收到以下处罚：公司股东北京中信投资中心减持比例达到 5%时，公司未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停止买卖公司股份并及时履行报告公告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诚信档案。处理人：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所持有的新宙邦（300037）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收到处罚，主要因为：2020 年 6 月 15 日，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对南通托普收集池废水进行采样监测，根据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监测报告（2020）环监（水）字第（085）号，监测结果：南通托普收集池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指标测定值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相应指标排放限值；2020 年 6 月 15 日，在江苏省水环境质量保障专项检查中，江苏省南通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于南通托普第三级废水池（外送污水处理厂）对废水进行采样监测，根据江苏省南通环境监测中心监测报告（2020）环监（水）字第（085）号，监测结果：南通托普收集池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指标测定值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相应指标排放限值。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已构成违法，依法应当予以处罚。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决定责令南通托普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30 日内限制生产。改正方式包括：制定整治方案、实施整改、委托监测等。南通托普应当在收到本决定书后立即整改，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整改方案报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并向社会公开。整改期间不得超过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重点污染物日最高允许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并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进行监测或者委托有条件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保存监测记录。南通托普完成整改任务后，应当在 15 个工作日内将整改任务完成情况和整改信息社会公开情况，报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提交监测报告以及整改期间生产用电量、用水量、主要产品产量与整改前的对比情况等资料。限制生产决定自报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备案之日起解除。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将依法对南通托普履行限制生产措施的情况实施后督察，并依法作出处理或处罚。处理人：南通市生态环境局。公司公告以上内容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本基金决策依据及投资程序：

（1）研究员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行业和公司的发展变化进行深入而有效的研究，形成有

关的各类报告，为本基金的投资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讨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形成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指导意见。

(3) 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参考上述报告，并结合自身的分析判断，形成基金投资计划，主要包括行业配置和投资组合管理。

(4) 交易部依据基金经理的指令，制定交易策略，统一进行具体品种的交易；基金经理必须遵守投资组合决定权和交易下单权严格分离的规定。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根据市场变化对投资组合计划提出市场风险防范措施，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对投资组合计划的执行过程进行日常监督和量化风险控制。

本基金投资光威复材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属于国内最优质碳纤维企业，技术水平领先行业。公司现阶段经营稳健，资产质量扎实，军工订单稳定增长，同时在包头投建 2000 吨/年民用碳纤维，在经济下行趋势较为明显的阶段，具备很好的成长能力。

本基金投资新宙邦主要基于以下原因：公司产品覆盖锂电池、电容器、半导体和有机氟化学品四大领域，电解液行业呈现出集中度持续提升的趋势，新宙邦市占率逐年提升。公司作为电解液龙头，在规模、客户等方面拥有绝对优势，其行业领先的盈利能力难以撼动。同时公司产能进入投放期，惠州三期项目将于 21 年放量，公司业绩具备持续成长性。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发现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822.9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9.39
5	应收申购款	1,805.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738.31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266,214.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36,074.3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63,579.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38,709.81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过本基金份额。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二、《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三、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四、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orient-fund.com](http://www.orient-fund.com)）查阅。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1 日